

人身损害赔偿标准5月1日起城乡统一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罗沙)记者27日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修改的决定》将于2022年5月1日起施行,其中将人身损害赔偿标准由原来的城乡区分修改为统一采用城镇居民标准计算。

最高法此前的司法解释规定,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按照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或者农村居民人均

纯收入标准计算,被扶养人生活费按照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和农村居民人均年生活消费支出标准计算。经过此次修改,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修改为按照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标准计算,被扶养人生活费修改为按照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标准计算。

最高法民一庭负责人表示,统一

采用城镇居民标准改变了以前对城乡不同户籍身份的居民认定赔偿数额差距较大的情况。比如,受诉法院地在北京的农村居民受害人死亡,如果按照统计部门公布的2020年度农村居民指标计算,最高可获得死亡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死亡赔偿金)约102万元。此次修改后,居住在农村的居民也按照城镇

居民指标计算,最高可获得死亡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死亡赔偿金)约234万元。

这位负责人说,在人身损害赔偿案件中,统一采用城镇居民标准计算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和被扶养人生活费,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尤其是农村居民的安全感和获得感。

2021年度法治河南(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情况出炉

我市名列优秀等次

□记者 陈永团

本报讯 近日,省委依法治省办和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了2021年度法治河南(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情况,我市名列优秀等次。据了解,这是2021年12月省委、省政府印发《法治河南(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方案》后,实施的第一次年度考核,也是我省依法行政考核升级后的第一次考核。

本次考核对象共有103个。在省辖市序列中,濮阳市、平顶山市、洛阳市、驻马店市、南阳市、鹤壁市、周口市、信阳市、新乡市9个省辖市考核为优秀。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委政研室等43

个单位考核为优秀。

2021年,周口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突出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全方位立体化公共安全网基本形成,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大幅提升,法治建设引领、规范、保障作用进一步凸显。

据悉,根据第三方调查结果显示,我市群众法治获得感明显增强,受访者对全市依法行政工作总体满意率为95.78%。②5

“五一”疫情防控通告

当前,国内疫情点多、面广、频发,防控形势异常严峻复杂。随着“五一”假期临近,人员流动和聚集愈加频繁,风险也随之上升。为严防疫情输入风险,确保全市人民度过一个健康、安全、祥和的节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主动做好来(返)周报备。倡导在外人员就地过节休假,非必要不来(返)周,“五一”假期来(返)周必须通过“豫事办”APP提前3天报备。凡不提前报备、不如实报备行程,因隐瞒、谎报、漏报、迟报、不报造成疫情传播扩散的,将依法严肃追究责任。

二、坚持非必要不离周。倡导广大市民群众在市内过节,在市内休闲游玩,不外出、不远行,不前往有疫情发生的市(县、区)。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非必要不离周,确需离周的须经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批准,返周后及时报告。

三、加强来(返)周人员健康管理。所有来(返)周人员须持健康码、行程码绿码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对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县(市、区)来(返)周人员实行红码管理和14天集中隔离;对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县(市、区)来(返)周人员实行黄码管理和7天居家健康监测;对低风险地区来(返)周人员予以黄码提醒,72小时内开展1次核酸检测后转绿码。

四、严格控制聚集性活动。提倡市民群众假期不聚集、不扎堆,最大限度减少感染风险。按照“非必要不举办”原则,严控各类会议及展会、展销促销、文艺演出、体育赛事等活动。倡导“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确需举办的,须提前向属地村(社区)报备。50人以上活动报县级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批,100人以上活

动报市级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批,500人以上活动由市级审批后报省指挥部备案。

五、强化旅游疫情防控。暂不恢复团队游,继续暂停出入境旅游。市内各类型公园、景区、景点坚持“限量、预约、错峰”要求,推行门票预约制度,控制人员接待上限。宾馆、酒店、民宿严格落实入住人员登记、查验“两码一证”,做好人员健康监测;餐饮单位严格落实就餐人员扫码、现场测温和佩戴口罩等防控措施,最大限度降低疫情传播风险。

六、强化重点场所管理。社会服务和管理机构、商贸、服务业、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交通场站等场所,实行扫码通行制度。监所、养老机构落实闭环管理,做好常态化疫情监测。体育场馆、图书馆、博物馆等室内公共场所严格落实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限流开放。网吧、KTV、棋牌室、麻将馆、“剧本杀”“狼人杀”等场所暂不开放。

七、强化校园疫情防控。“五一”期间,全体师生及其家人坚持“非必要不出市”,不参加集聚性活动。高校师生原则上不离校,确需出校的严格报批,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八、强化境外和疫区货物疫情防控。建议近期谨慎邮购疫情高发国家和地区,以及国内中高风险区的商品,收取上述地区物品时做好防护和消杀,严防疫情输入风险。九、坚持“戴口罩、勤洗手、勤通风、常消毒、一米线、用公筷”等良好个人卫生习惯,不聚集、不扎堆,最大限度减少感染风险,主动配合做好测温验码、接种新冠疫苗等防控工作。

周口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4月28日

人社部将指导各地调整公共部门考试招录时间

为高校毕业生求职留出时间窗口

据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姜琳)人社部就业促进司副司长陈勇嘉27日表示,针对疫情影响,人社部将指导各地调整优化公共部门考试招录的时间安排,为高校毕业生求职留出时间窗口。

今年高校毕业生数量达到1076万人,创历史新高。3月,16至24岁城镇青年调查失业率16%,为近几年同期最高值。在国内外环境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的情况下,促进就业的任务更重。

在27日举行的人社部2022年一季度新闻发布会上,陈勇嘉表示,下一步,人社部将坚持把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就业工作的重中之重,针对毕业生不同时段的求职需求,重点采取四方面举措支持他们就业创业。

拓展就业渠道。进一步完善毕业生就业创业的支持政策,推进政策落实打包快办,加快政策兑现,引导毕业生到中小微企业、城乡基层就业,稳定扩大国有企业招聘,稳定事业单位、基层项目招聘招募,支持毕业生自主创业、灵活就业。

推送招聘岗位。继续推进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活动,将岗位信息、指导培训、创业扶持等服务送到毕业生身边。同时,接续开展城市联合招聘、民营企业招聘等活动,提早启动百日千万网络招聘,应对疫情影响线上线下大规模推送岗位,扩大社会参与面,推出更多有特色的行业专场招聘。

加大见习培训。深入推进百万见习岗位募集计划,募集一批高质量见习岗位,推出一批国家级见习示范单位,提升毕业生实践能力。同时,针对毕业生职业发展的需要,积极组织参加技能培训,着力提升培训质量,拓展新职业培训,支持毕业生实现技能就业。

强化困难帮扶。对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提早做好信息衔接,做实帮扶台账,畅通各类求助渠道。对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残疾等困难毕业生开展“一对一”就业援助,优先推荐岗位。对长期失业青年,加强实践引导和分类帮扶,帮助他们更好地融入就业市场。

新职业教育法“撑腰”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同等重要

据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徐壮)“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同等重要,这两个类型的教育没有高低之分、优劣之别。”在27日解读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时,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司长陈子季如此表示。

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4月20日在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表决通过,将于5月1日起施行。舆论普遍期待,新职业教育法能破除社会中“职业教育是低层次教育”“职校学生上升通道窄”等陈旧观念。当日的教育部新闻发布会即是介绍该法相关情况。

如何回应社会关切,使职业教育为中国制造、中国创造“孵化”更多高质量技能人才?陈子季介绍,新职业教育法首次以法律形式明确“职业教育是与普通教育具有同等重要地位的教育类型”,并通过推进普职融通等顶层设计,真正实现职业教育社会认可度的提高。

为了落实“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同等重要”,新职业教育法中还提出诸多“实招”:规定国家统筹推进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协调发展;规

定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职业发展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规定用人单位不得设置妨碍职业学校毕业生平等就业、公平竞争的报考、录用、聘用条件等。

这部法律的修改,凝聚了多年来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实践经验。我国目前已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职业教育体系,现有职业学校1.13万所,在校生超过3000万人。随着我国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调整不断加快,各行各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越来越紧迫,职业教育重要地位和作用越来越凸显。

“现行法律很多规定已不适应改革发展需要。”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司长邓传淮表示,新职业教育法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深入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它将促进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提供优质人力资源支撑。”